

科思论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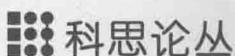
伟大变革 与 科学发展

——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易才杯优秀论文集

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
中国劳动学会 编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科思论丛

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

——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易才杯优秀论文集

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 编
中 国 劳 动 学 会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易才杯优秀论文集/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中国劳动学会编。—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8

ISBN 978 - 7 - 5045 - 7421 - 3

I. 伟… II. ①中… ②中… III. 劳动经济学—中国—文集 IV. F24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3918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 版 人：张梦欣

*

北京市艺辉印刷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58 印张 1294 千字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08.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 - 64929211

发行部电话：010 - 64927085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举 报 电 话：010 - 64954652

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易才杯优秀论文集编委会

主任：杨志明

副主任：华福周 田小宝 刘学民 张梦欣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竞	田 小 宝	华 福 周	刘 学 民	刘 燕 斌
杨 志 明	杨 黎 明	苏 海 南	何 平	张 峻 峰
张 梦 欣	张 新 民	金 维 刚	郑 东 亮	赵 越
莫 荣	韩 兵	韩 振 婕	游 钧	

编辑部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宗 凡	华 迎 放	刘 国 锋	阴 漫 雪	牟 达 泉
杨 永 琦	李 宏	李 红 岚	狄 煌	邸 妍
汪 泽 英	张 军	张 一 名	陈 兰	陈 宁
武 玉 宁	苗 春 雨	赵 彤	费 平	董 朝 晖
傅 红 专	廖 骏	谭 中 和		

前 言

今年是中国改革开放 30 周年。30 年来，我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与各项事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积累了极其宝贵的经验。为认真总结历史经验，准确把握当前形势，科学规划未来发展，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和中国劳动学会共同组织了大型征文活动，为即将召开的第三届中国劳动论坛做理论准备。

此次征文活动得到了劳动系统各级行政部门、各行业企业、大专院校和研究机构的热烈响应。截至 8 月底，组委会共收到征文 320 篇。内容涉及人力资源开发与就业、劳动关系与法制、工资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等多个领域，既有对劳动保障制度改革的系统分析和全面总结，又有对某个专题的深入剖析和具体论证；既有对历史的客观回顾和冷静思考，又有对未来的热切期望和积极建议；既有对理论的严肃探讨和开拓创新，又有对实践的综合评估和对策设计。报送征文的作者绝大多数来自劳动保障行政管理、企业、教学和科研的一线部门，充分体现了官产学研一体、理论实践结合、改革开放共进的鲜明特征。经过专家组的初评和复评，从中评选出一等奖征文 5 篇，二等奖征文 10 篇，三等奖征文 20 篇，优秀奖征文 81 篇。

为了让大家共享这些宝贵的研究成果，我们决定将获奖征文和部分特稿集结出版。我们真诚地期望，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引下，全国劳

动保障战线的同志们继续携手共进，不断创新劳动保障科学理论和管理实践，为推动劳动保障制度深化改革和各项事业的科学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和谐社会的宏伟战略目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这次征文活动得到了各级劳动保障部门、各行业企业、有关大专院校和研究机构的积极响应和组织协作，征文评奖得到了易才集团的鼎力相助，获奖征文的及时出版得到了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

中国劳动学会

2008年10月8日

（三）促进就业的政策与实践
（四）劳动关系与劳动法研究
（五）社会保障制度与政策研究

(105)

(112)

(151)

(185)

目 录

第三章

特 稿

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的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	(3)
中国就业 30 年改革回顾	(13)
改革开放 30 年我国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回顾与展望	(20)
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成就与未来发展——改革开放 30 年专题	(28)
劳动系统科学理论在改革中兴起和发展	(35)

一等奖

产业升级：促进就业的基础推动力——对我国改革 30 年数据的实证检验	(45)
关于上海职工工资水平适应上海率先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要求的思考	(59)
衢州市企业用人单位《劳动合同法》实施情况调查报告	(70)
关于农民工社会保障问题研究报告	(78)
四川省劳动保障改革发展 30 年回顾与总结	(89)

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促进就业长效机制研究	(101)
建设企业内部劳动力市场以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	(139)
技术进步对就业的影响：区域差异及政策选择	(147)
建立健全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问题研究	(158)
关于建立健全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的探讨	(164)
重构我国企业劳资关系的理论选择——以劳资双重产权理论为视角	(173)
促进工会体制改革 发挥产业工会作用	(180)

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

城乡统筹社会保障理论研究	(195)
刍议中国全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统筹发展的新路径 ——以医疗服务供给方统筹为突破点	(206)
在继续解放思想大背景下加快吉林省劳动保障事业发展的思考	(215)

三等奖

统筹城乡就业劳动力转移的组织化程度问题研究	(221)
试论我国职业教育的四元驱动模式	(228)
长三角地区劳动力市场求职者择业需求研究	(238)
就业统筹理论与政策研究	(254)
论提高我国劳动报酬占初次分配的比重	(263)
天津市工资集体协商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	(276)
浅析农民工工资支付长效机制	(280)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薪酬制度的变迁及其特征简析	(284)
规范企业劳动合同管理 构建企业和谐劳动关系	(293)
针织服装业成为频发劳资纠纷的“雷区”——对慈溪市匡堰镇针织服装 企业发生劳资纠纷问题的调研报告	(299)
谈谈劳动者参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305)
论特殊劳动关系	(309)
发挥劳动保障监察职责 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322)
江苏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保险衔接、互惠联动现状与 对策分析	(326)
社会医疗保险筹资标准与保障水平测度——以江苏铜山新型农村 合作医疗为例	(334)
中国失业保障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写在中国经济改革 30 周年之际	(339)
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制度设计理念	(350)
四川省养老保险长效机制研究	(356)
城镇养老保险缴费率应当由 30% 下降到 10%	(373)
对我国劳动保障制度改革与发展的几点思考	(378)

优秀奖

规范使用劳务派遣工 促进企业和谐发展	(387)
妥善处理劳动关系 积极构建和谐江北	(393)
劳务派遣真的是应对《劳动合同法》的良方么 ——企业用工转劳务派遣风险评估、法律实务和防范策略	(396)
慈溪市劳动争议仲裁工作现状及对策分析	(404)
浅论“加班费”支付的相关问题	(410)
论《劳动合同法》关于用人单位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责任	(418)
论我国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	(428)
大学毕业生就业问题研究	(433)
快递业务员职业分析和职业技能标准研究报告	(446)
经济转型中的就业灵活性与安全性	(472)
影响大学毕业生市场需求的要因分析与对策思考	(485)
国外促进就业法研究及对我国促进就业立法的启示与思考	(495)
关于对初次分配不公平的几点看法	(510)
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现状、问题及对策	(514)
天津市工资集体协商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	(517)
试论我国劳务派遣的现状	(521)
规范企业劳务用工 促进企业和谐发展	(528)
构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基于《劳动合同法》的视角	(532)
发展和谐稳定劳动关系和完善劳动关系工作体系	(541)
柳钢体制内外“二元”用工情况初步调查研究	(547)
《劳动合同法》构建与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552)
浅谈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559)
《劳动合同法》对我区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的影响分析和对策	(565)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之我见	(571)
小型企业的用工行为亟待规范	(575)
对特殊工时制度的思考	(578)

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

从经济学角度看医保政策取向	(582)
江苏省社区卫生服务基本医疗病种界定研究	(586)
我国残疾人职业技术教育现状、问题与对策研究	(593)
基于新公共管理的我国就业培训援助研究	(600)
对我市建立失业预警制度的一些思考	(608)
宁波市就业结构性矛盾浅析	(612)
经济转型中就业的难题和对策	(617)
农村劳动力转移：人口大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选择	(624)
吉林省收入差距与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问题研究	(631)
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的探讨	(638)
论当前我国工会工资集体协商的特点	(645)
准确表述收入分配原则要区分“平等”与“公平”	(650)
萍钢公司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制度改革	(653)
基于岗位要素测评的岗位排序及薪资指导	(657)
对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成因及对策的思考	(662)
建立适应柳钢薪酬体系的企业年金制度	(666)
企业劳动关系现状与构建协调机制的思索	(672)
建立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的新型劳动关系	(676)
集体协商机制和利益争议	(682)
关注劳动关系的和谐与稳定——当前我国劳动关系的现状、 存在问题及政策建议	(687)
贯彻《劳动合同法》 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构建和谐 稳定的劳动关系	(692)
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697)
浅谈敦化市《劳动合同法》的实施现状	(701)
《劳动合同法》施行对企业和政府的影响及建议	(704)
试论劳动者的弱势地位与权益保护	(707)
对我区群体性劳动纠纷案件的调查与分析	(712)
劳动关系及其协调方法探讨	(716)

浅析《劳动合同法》对我市就业环境的影响	(721)
企业年金相关问题初探	(724)
养老保险计发办法改革对江西煤炭行业养老金待遇影响程度的探讨	(730)
改革开放 30 年劳动社会保障法制建设：回顾与展望	(747)
城乡统筹社会保障指标体系探讨	(756)
我市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可持续发展问题探析	(762)
统筹城乡养老保障问题研究——基于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制度 系统整合的分析视角	(768)
南京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职工满意度调查研究	(774)
浅谈弱势群体的医疗保障	(780)
中国版疾病诊断相关分组的制定及在医疗保险中的应用探析	(793)
两代农民工的社会保障问题——另一种角度谈统筹城乡社保体系	(797)
成都市统筹城乡社会保障的探索与实践	(806)
建立和完善我市覆盖城乡、统筹发展的养老保险制度	(813)
加快农村社保体系建设 力促城乡社保制度统筹发展	(820)
关于发展公益性劳动组织的管见	(829)
贯彻落实十七大精神 做好劳动保障工作	(840)
劳动保障工作中政府作用与创建和谐园区的关系研究	(845)
非正规就业的探索与发展	(850)
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基金预警预报初探	(855)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多元治理结构——以江苏省江阴市为例	(861)
医疗保险骨折患者住院费用的影响因素研究	(868)
关于基本医疗保险服务协议法律定位的探讨	(873)
对建立医保部门与医药机构医保基金风险共担机制的探讨	(876)
推进南通市城乡社会保障一体化的思考	(880)
建立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研究	(887)
广东省统筹城乡就业战略研究	(892)
推行企业集体谈判工资制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898)
朝阳区社区就业（创业）情况统计调查分析报告	(904)

特 稿

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的伟大变革与科学发展

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

30 年前，具有伟大意义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拉开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序幕。30 年来，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改革开放为我国经济社会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作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重要组成部分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坚持与时俱进，不断探索，开拓进取，无论在实践上还是在理论上，都有重大创新和突破，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和宝贵的经验。经过 30 年的不断改革，我国已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新型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并为新形势下劳动保障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和科学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一、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基本历程

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一段时期内，我国实行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与此相适应，劳动工资保险制度实行高度集权的劳动工资计划管理和职工劳动保险制度。特别是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以后，劳动领域的“统包就业”“固定工制度”，工资分配的“大锅饭”、平均主义，使我国高度集权的劳动工资计划管理制度达到了历史的顶峰，而职工劳动保险制度则演变为“企业保险”。虽然计划经济基础上的劳动工资保险制度在当时特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下发挥过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日益僵化的计划经济体制及其劳动工资保险制度越来越不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严重压抑了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1978 年，我们党终于作出了改革开放这一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抉择。

30 年来，在党中央关于改革开放一系列方针政策的指导下，我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从广度与深度两个方面向前推进，大体上可划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的改革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主要是改革探索、逐步推进和全面展开的阶段。在把工作重点转到经济建设上来，转变企业经营机制的大背景下，根据经济建设与企业改革的要求，工资制度和就业制度率先进行改革探索。在国有企业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恢复奖金和计件工资制度，试行符合企业生产特点的工资分配形式和职务工资、浮动工资等办法，探索建立工资增长与企业经济效益相联系的机制，普遍实行国有企业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办法。改革国家统包统配的就业制度，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的“三结合”就业方针，开辟了集体和个体经济多种渠道就业的新门路。在城镇国有企业试行劳动合同制，并在 1986 年以劳动法规的形式正式确立了劳动合同制度，赋予了国有企业和新招职工双向选择的权利，同时通过优化劳动组合、合同化管理、全员劳动合同制搞活固定工制度。1987 年恢复劳动争议处理制度，为妥善处理劳动争议，维护企

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法律依据。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先是在部分全民所有制企业试行退休费用社会统筹，在部分地区进行大病医疗费用统筹试点，在实行劳动合同制的同时建立劳动合同制工人的养老保险制度和国有企业职工失业保险制度。1991年，国务院确定逐步实行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职工个人储蓄养老保险相结合的养老保险制度，养老保险费实行社会统筹，费用由国家、企业和职工三方负担。

第二阶段的改革从20世纪90年代初开始到本世纪初。党的十四大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进入了在主要问题上取得重大突破，加快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就业、工资分配、社会保障制度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中，随着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化和经济结构调整力度的明显加大，国有企业经营亏损和富余人员问题日益显露。围绕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减员增效、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劳动保障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初步建立起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具体任务是实现“三二一”目标。即三个重点，一是促进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二是深化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三是推动医疗保险制度改革；两个确保，一是确保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二是确保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的发放；一个统一，对社会保障实行统一管理。经过不懈努力，各项改革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突破，改革的阶段性目标逐步实现，劳动保障制度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全面转轨。特别是通过培育和发展劳动力市场，发挥市场机制对劳动力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和调节的基础性作用，既赋予企业充分的用人自主权，又赋予劳动者真正的择业自主权，确立了劳动力市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在发挥劳动力市场机制作用的同时，加快了劳动力市场体系建设步伐，实现市场主体转换，制定市场秩序规则，建立健全和逐步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对就业和工资分配实行宏观调控，建立社会服务体系，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朝着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方向整体推进。

——就业制度。逐步形成市场导向的就业机制，劳动者通过自主选择和公平竞争获得就业岗位，用人单位根据需要自主决定用人的数量和质量，建立了市场就业信息网络，提出了“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就业方针。为了改善就业结构，提高就业的效率和质量，改革中比较重视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充分发挥我国人力资源丰富的优势，推动建立职业技能开发体系，推动企业、劳动者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和支持人力资源开发事业，大力开展就业训练、再就业培训和职业指导，促进了劳动者整体素质的提高。国家实行积极的就业政策，鼓励劳动者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和再就业，保持了就业局势的基本稳定。

——用人制度。在城镇各类企业大力推行劳动合同制度，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依法建立劳动关系，用契约形式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使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双方真正成为劳动关系的主体，努力形成和谐稳定的新型劳动关系。逐步建立劳动保障监察制度，依法监督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健全劳动争议处理体制，依法处理劳动纠纷，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双方的合法权益，使劳动关系的调整法制化。

——工资分配制度。进一步扩大国有企业内部分配自主权，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允许企业探索管理、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办法，实行按

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原则。政府综合运用法律、经济、信息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对各类企业的工资水平进行间接的宏观调控，发挥市场机制对工资收入的基础性调节作用，全面落实企业内部分配自主权，维护劳动者依法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开始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构建微观分配机制和宏观调控机制。国家制定并颁布最低工资标准和工资指导线，建立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和健全个人所得税制度，劳动者的工资收入水平随着经济发展和企业效益的增长相应提高。

——社会保障制度。重点是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保障制度，实现包括养老、医疗、失业等项社会保险在内的制度创新。在进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养老和医疗保险制度模式试点的基础上，统一了我国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明确了我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模式和改革方向。失业保险的覆盖范围逐步扩大到城镇所有企业、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工伤和生育保险的实施范围也逐步扩大。1998年，建立了统一的社会保险管理体制。

——劳动法制建设有了重大突破。199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劳动法》，填补了我国法制建设中长期缺乏《劳动法》的空白，一系列相关配套法规规章相继出台。1999年发布了《失业保险条例》《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迅速发展，劳动保障制度改革和各项工作纳入了法制化的轨道。

第三阶段的改革从本世纪初开始，至今仍在继续。主要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进一步深化改革和健全完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劳动保障制度的新阶段。在这个阶段，劳动和社会保障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着力点，以及构建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社会事业，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占有更加突出的位置，各项制度的创新和完善有了较大的进展。在总结我国各地成功做法的基础上，制定了一系列具有中国特色的积极的就业政策体系，通过把扩大内需与扩大就业结合起来，对自谋职业的下岗职工和吸纳下岗失业人员的劳动就业服务企业给予政策优惠和扶持。更加注重开发和利用丰富的人力资源，推进再就业培训、创业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加大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力度，初步建立起市场化、社会化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加强城乡公共就业服务，组织实施“再就业援助行动”，有效地解决经济结构调整中企业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问题。取消对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的各种限制，启动统筹城乡就业试点，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就业制度。从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入手，规范劳动合同管理，在全国地市级以上城市普遍建立协调劳动关系的三方机制。遵循十六大以来关于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完善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进一步深化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改进完善企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企业负责人实行以年薪制为主的薪酬分配办法，完善最低工资制度、企业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和工资分配宏观指导体系，推动现代企业薪酬制度的全面建立，以非公企业为重点推动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通过试点，系统地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制度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在制度建设、政策体系完善和探索建立社会保障长效机制等工作中已取得初步成效，对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也进行了积极探索。在以人为本、落实科学发展观和统筹城乡发展的大背景下，养老保险覆盖范围由用人单位职工向城镇灵活就业人员拓展，医

疗保险由职业人群向城镇非职业人群拓展，推进农民工群体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城镇化过程中被征地人员保障问题也得到妥善解决。劳动保障法制建设全面推进，先后颁布实施了《工伤保险条例》《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极大地推动了劳动和社会保障各项制度的深化改革与科学发展。

中国的改革是与开放紧密相连、互相促进的。我们在推进劳动保障制度改革的同时，也不断地扩大劳动保障领域的对外开放。在特区建设和沿海城市的对外开放中，随着外资的引进，中外合营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外商独资企业日益增加，我国制定发布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经济特区劳动工资计划和劳动力管理试行办法》，对这些企业实行相应的开放性劳动工资政策，也带动了国有企业的劳动保障制度改革。1983年6月，我国自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派代表团出席第69届国际劳工大会，此后劳动保障领域与国际劳工组织的联系不断扩大和深入。同时，积极开拓高层交往渠道，开展有针对性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活动，有效开发和实施包括中德劳动和社会保险立法，中日、中韩、中英失业保险等国际援助在内的劳动保障领域多双边技术合作项目，举办地区性乃至全球性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论坛，承办国际社会保障协会全球大会，不断提高对外交流合作水平。在对外开放的进程中，我们结合本国实际情况，大胆借鉴国外在劳动保障领域的经验，例如市场化就业，灵活就业方式，积极就业政策，劳动力市场体系，劳动合同制度，集体协商制度，法制化的劳动关系调整机制，三方协调机制，欧洲社会保险模式和新加坡、智利等国的公积金模式，等等。改革开放还使我国涉外企业和劳动者在与境外合作者或雇主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的国际劳务合作及境外就业逐渐发展起来。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和国际交流的扩大，企业和公民跨境流动的范围和规模越来越大。据不完全统计，境外就业中介机构和对外劳务合作经营公司2006年向国际就业市场输出人数为40.7万人，年末在外人数为78万人。通过开展和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有力地推动了我国劳动保障制度改革的深化和科学发展，也扩大和提高了我国在国际社会的影响力。

经过30年的改革开放，劳动和社会保障各项制度发生了一系列根本性变化，劳动保障事业持续快速发展。1978年我国城镇新就业人数544.4万，就业人员的安置去向仅局限于国有单位和城镇集体单位，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数530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5.3%；在全国40153万从业人员中，第一、二、三产业从业人员，分别占全国从业人员年末人数的70.5%、17.3%、12.2%，第一产业从业人员比重明显过大，第二、三产业从业人员比重明显太小。2007年我国城镇新增就业1184万人，就业人员的流向除国有单位和集体单位外，还包括股份合作单位、联营单位、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外商投资单位、个体和其他所有制单位，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数为847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4.1%；全国76400万就业人员中，第一、二、三产业就业人员分别占全国就业人员的42.6%、25.2%、32.2%，第一产业就业人员比重明显下降，第二、三产业就业人员比重有了较大上升，产业就业结构趋向优化。1978年国有单位和城镇集体单位职工平均工资只有615元，2007年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21001元。1978年以前我国实行的劳动保险制度实际上演变为“企业保险”。随着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启动和深化，2007